

檔 號：

保存年限：

雲林縣政府 函

地址：64001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號

承辦人：湯婉妮

電話：5522412

傳真：5350800

電子信箱：60263@ylc.edu.tw

受文者：雲林縣私立揚子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11月09日

發文字號：府教學二字第107243954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376490000A_1072439542A00_ATTCH2.pdf)

主旨：本縣辦理「新住民語文課程綱要暨配套措施宣導」(下稱說明會)如說明，請學校務必派員出席，並依教師請假規則，本權責自行核予公假登記，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7年9月14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070110583號暨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07年10月26日桃教中字第1070090323號函辦理。
- 二、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新住民語文列入語文領域並將於108學年度實施，為增進學校對於新住民語文領域綱要精神理念、重要內容、課程規劃、教學設計及行政運作等配套措施之相關知能，俾利新住民語文課程政策順利推動，特辦理旨揭說明會。
- 三、本說明會辦理時間及地點如下：
 - (一)時間：107年12月7日(星期五)上午8點30分至下午4點。
 - (二)地點：本縣崇德國民中學崇德堂(虎尾鎮文科路1530號)

四、宣導課程規劃：



- (一)課程安排：一場次七節(課程表如附件)。
- (二)講師來源：國教署推薦之教育部新住民語文課綱研修委員及新住民語文教材編審委員。
- (三)種子教師：由本縣新生國小許錦桂主任、麥寮國小林麗馨主任擔任本說明會助理員。

五、本說明會委請崇德國中擔任場地組協助報到、場地規劃及交通指揮事宜，績優工作人員依本府公立中小學及幼兒園授權獎懲案件處理要點辦理獎勵。

六、檢附雲林縣107-108年度新住民語文課綱及相關配套全國種子教師培訓課程表。

正本：本縣各縣立高級中學、本縣各公私立國民中小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雲林縣立崇德國民中學、雲林縣元長鄉新生國民小學、雲林縣麥寮鄉麥寮國民小學

2018-11-09
11:27:04
電子印章

裝



訂

線

